

无锡市 黄泥头佳苑 41 单元电梯维修工程项目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黄泥佳苑 41 单元全体业主，共有 33 户，总建筑面积 3509.11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 黄泥头佳苑 41 单元电梯更换轿厢显示板、超载装置和轿顶反绳轮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6650 元，
本次招标代理服务预算为 / 元，
工程造价预审 / 元，结算审计费 500 元，
工程监理 / 元，检测评估 / 元，
合计 7150 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 直接签订合同 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（1）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：

（一）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二）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单位负责工程监理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 审计费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7150 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4938.8 元 (维修费用 4593.43 元, 审计费用 345.37 元)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2211.2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: 由房屋归属地所在街道或社区承担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。

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

2025 年 11 月 18 日

